

为200多位农民工讨薪370万元

高碑店市一起追讨欠薪的法援案件案结

7月5日,当河北诚创律师事务所张志英律师、高碑店市司法局法律援助中心主任于连水等人坐着警车,拉着从银行取来的370万元现金来到信访大厅时,一下子被眼前的景象惊呆了,在场的农民工正举着18面锦旗迎接他们。

看见张志英一行到来,农民工举着锦旗围拢过来,有的开怀大笑,有的低声啜泣,有的紧紧拉着张志英的手,想说什么却又说不出。张志英也眼含热泪,频频点头向大家打招呼。经过7月5日、6日两天的紧张工作,370万元欠薪全部发放到200多位农民工兄弟手里,至此,高碑店市迄今为止人数最多、金额最大,足额追讨欠薪的法援案件尘埃落定。

本报驻保定记者 李连成 通讯员李光宇、高金桥文/图



发放欠薪

1 200多名农民工讨薪半年遭拒付

据高碑店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介绍,2015年9月14日安徽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河北分公司(以下称安徽某公司河北分公司、不具备法人资格)与高碑店市桥林农场签订了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其承建桥林农场二次改造工程,安徽某公司河北分公司于2015年9月15日与刘某某签订了内部承包协议,将上述工程交由刘某某组织施工,由刘某某在授权范围内代表分公司履行与建设方签订的施工合同的职权及义务,2016年5月

因甲方农场的资金不足致使该项目停工。

参与该工程建设的200多名农民工,来自全国十多个省市,基本上一年来没有支取过工资,每人只在工程建设中支过数额很小的生活费,于是工人开始了历时半年多的艰难讨薪。

工程停工时,刘某某给参与施工的农民工出具了欠工资的欠据,工人们手拿欠据多次向安徽某公司河北分公司及安徽某公司请求支付拖欠的工资款,上述公司均拒付。

2 法律援助一波三折

高碑店市政法委为此多次召开协调会,安排司法局负责,开展法律援助帮助农民工追讨欠薪。高碑店市司法局研究决定全力地为农民工提供法律援助,指派经验丰富的河北诚创律师事务所主任张志英律师亲自办理这一案件。

高碑店市委宣传部相关负责人说,在取得了安徽某公司河北分公司与高碑店市桥林农场的第一手承包合同,查明在该建筑工地上施工的具体人数、施工时间及应支付的工资数额等要素之后,张志英律师向司法局提出建议,将200多人分为9个班组分别起诉,请求法院合并审理,免收诉讼费、执行费等,2016年12月30日高碑店市人民法院对这9个案件作出一审判决,支

持各原告的诉讼请求,判决安徽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10日内给付各原告工资,安徽某公司河北分公司在其经营管理的资产范围内承担给付责任。

一审判决后,安徽某公司上诉至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200多位农民工对法律援助律师信任有加。高碑店市司法局经过慎重考虑,决定安排张志英律师继续代理案件的二审以及执行。

保定市中级人民法院于今年6月28日作出终审判决,维持一审判决。由于此前法律援助律师张志英在申请财产保全时,将安徽某公司的基本账户查封,致使该公司无法对外招投标,促使对方自动履行了二审判决,足额给付370万元工资。

3 发放欠薪案结

高碑店市司法局第一时间通知农民工、信访局、劳动监察,还安排好警车,报告政法委协调派出所出警,联系银行准备好足够的现金,为200多位农民工发放工资。对于不能亲自领款的,责成相关人员找好代理人,签署好委托书,保留视频证据,做到了万无一失。今年7月5日、6日分两天时间将所有工人工资全部足额发放到每个人手里。

农民工制作了18面锦旗在高碑店市涉法涉诉中心排成一排,分

别赠送给高碑店市政府、司法局、法律援助律师等相关部门和人员。

对于这起成功的法援案件,高碑店市司法局局长孙英辉说:“这个案件创下了高碑店市法律援助工作之最,是涉及人数最多、金额最大、全额执行到位的第一案。”

“我特别珍惜农民工兄弟给我的称谓——‘农民工律师’,今后,有这样的法援工作,我还上!”担任此案法律援助工作的张志英律师坦言。

暑期调研特色小镇

近日,河北金融学院雄安新区“未来发展”特色小镇调研团队结束了为期六天的暑期社会实践,以容城县商务局为接收单位,在老师的带领下,全体成员分别前往雄县京南花谷小镇、安新白洋淀、容城服装工业园区、白沟商贸城进行了实地走访,并通过问卷的形式了解当地居民和游客对特色小镇的了解程度和展望。

牛子豪 摄



商务车载29桶汽油“吓呆”交警

本报衡水电(记者孟宪峰)日前,衡水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直属三大队民警在路查、路检时,当场查获一辆后车厢中载有29桶汽油的商务车,这让执法交警目瞪口呆。

7月31日17时30分,在衡水城区北卡口执勤的三大队民警,在对一辆商务车例行检查时,发现后车厢满满当当,一床被子盖在货物上面。民警掀开被子,一桶桶浅黄色液体赫然摆在面前。打开桶盖一闻,竟然是汽油,共有29桶。驾车男子称自己是卖散油的,这些都是货物。民警依法对该男子作出处罚,并将涉案车辆、货物移交派出所调查处理。

高速交警加强学习,提升服务质量

本报讯(通讯员胡龙嘉)邢临高速指挥调度中心开展学习“千名好支书”活动,加强队伍建设,提升优质服务,激励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砥砺前行,为司乘人员创造更好的行车环境。

盗窃前到商场问哪块手表贵 16小时后手表“变”手铐

本报沧州电(记者代晴)8月3日,19岁的犯罪嫌疑人孙某某从保定乘车来到青县某商场踩点,专门问柜组导购员“什么手表价格贵”,当晚盗窃价值10余万元的名表等物品。但让他没想到的是,16小时后他便落网,偷来的表还没销赃,就“变成”了手铐。

4日8时30分许,青县公安局指挥中心接到报案:县城一商场防盗门被撬,商场内四个柜组被盗。民警赶到现场发现,被盗物品包括手机3部、名表3块、名贵香烟5条及银饰、现金若干,折款共计10余万元。

民警调取商场内外监控视频时发

现,4日零时许,犯罪嫌疑人撬门进入商场,嫌疑人为男子,约20岁,体形较瘦,身高1.75米左右,戴口罩,穿浅色上衣、黑裤黑鞋,背双肩包。民警询问商场内工作人员时得知,3日下午,一男子来到商场手表柜组,专门问导购员什么手表价格贵,而且被盗的正是他询问过的3块名表。经导购员辨认,该男子就是监控视频中实施盗窃的嫌疑人。同时,民警走访出租车司机时,一位司机反映,一外貌特征与嫌疑人极为相似的男子于4日1时许,乘他的出租车前往保定。

4日20时许,民警驾车奔赴保定。经侦查,民警确认犯罪嫌疑人正在保

定市一网吧上网。赶到网吧后,民警合力将嫌疑人控制,并当场搜出被盗的3块名表。

犯罪嫌疑人被抓后,民警将其押至当地派出所突审。经3小时审讯,犯罪嫌疑人如实供述犯罪事实,并交代盗窃的大部分物品已在保定市区销赃。民警赶赴多个地点将被盗物品全部追回。5日14时许,专案组将犯罪嫌疑人押回青县。

16个小时,这起涉案10余万元的重大盗窃案便告破。目前犯罪嫌疑人孙某某已被青县公安局依法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审理。

燕赵都市报社

2017年申领记者证人员名单公示

根据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新闻记者证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我单位已对2017年拟申领记者证人员的资格进行了严格审核,现将拟申领新闻记者证人员名单进行公示,公示期自2017年8月8日至8月14日。

燕赵都市报举报电话:

0311-67562601

河北省新闻出版广电局举报电话:

0311-67561031。

拟申领新闻记者证人员名单:

赫四新、武乐贤、孙晓勇、严明、张斌

燕赵都市报社

2017年8月8日